

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陈伟先生、于相金先生、郝燕存女士三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孙燕芳女士、董和平先生、方玉诚先生三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马骏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为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同意聘任郝燕存女士为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刘宝江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会议同时聘任了刘海峰先生为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车嘉益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如下：

专门委员会	成员	召集人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陈伟、方玉诚（独立董事）、董和平（独立董事）	陈伟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伟、孙燕芳（独立董事）、董和平（独立董事）	董和平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陈伟、方玉诚（独立董事）、董和平（独立董事）	方玉诚
董事会审计委	陈伟、孙燕芳（独立董事）、董和平	孙燕芳

员会	(独立董事)	
----	--------	--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宝江	车嘉益
联系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经济开发区恒源路6号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经济开发区恒源路6号
电话	0535-3725577	0535-3725577
电子邮箱	zq@yttthm.com	zq@yttthm.com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名单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人员具备履行相应岗位职责的任职条件和工作经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王雪桂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也不担任公司或子公司其他职务，董事徐广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仍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仝颂女士、丁肇彬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也不担任公司或子公司其他职务，监事于鹏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仍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徐广华先生直接持有 240,000 股公司股份，于鹏先生直接持有 4,300 股公司股份，王雪桂先生、仝颂女士、丁肇彬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对其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4 日

附件：简历

郝燕存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曾在包头钢铁设计研究总院（现变更为中冶东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任会计主管、总承包项目财务经理等；曾任青岛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子集团财务总监；曾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郝燕存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郝燕存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宝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在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证券事务代表、信息部主任职务；曾在广西融资拍卖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发展部经理职务；曾在青岛海众环保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曾在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现任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宝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宝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海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通过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曾任职于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办公室、综合管理部，现担任烟台杰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监事、烟台台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海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海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

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车嘉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山东海峰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中核兴业控股有限公司烟台项目部法务主管，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管，裕龙石化有限公司投资法务部主管。现任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车嘉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车嘉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